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五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6年1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8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存在因市场交易量不足而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为现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无法支付到期本息的信用风险，可能影响基金资产变现能力，造成基金资产损失。本基金管理人将秉承稳健投资的原则，审慎参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严格控制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3月2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6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葛伟忠

成立时间：2013 年 2 月 25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设立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7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

联系人：王兆

联系电话：（021）60586900

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
------------	-----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25%
------------------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葛伟忠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梅路营业部总经理助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上海愚园路营业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职。

邓升军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现任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任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东海基金研究开发部总监、专户理财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曾任职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部。

汪劲松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经济师。现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人力资

源部总经理、党办主任。曾任泰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营业部总经理，东海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总监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工会主席，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

杨学林先生，董事，工学学士。现任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深圳市天潼微电子技术公司工程师、深圳市珑运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等。

顾志强先生，董事。现任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曾任职于吴县第二化纤厂、苏州市吴申化纤厂。

邱兆祥先生，独立董事，财政信贷本科。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研究所名誉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西南财经大学和暨南大学等高校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汽车金融研究中心主任。曾任中央财经大学（原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助教、北京语言大学（原北京语言学院）讲师、中国金融学院教授。

张心泉女士，独立董事，法学硕士。现任华东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行政法教研室副主任。曾任华东政法大学讲师。

李清伟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现任上海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澳门科技大学兼职博导、澳门城市大学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任职于河南师范大学外语系、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

2、监事会成员

宋宽仁先生，监事会主席，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现任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内部审计部总经理、监事，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曾任湖南杨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湖南公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海证券综合管理部高级经理、上海水城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等职。

邓文胜先生，监事，经济学硕士。现任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曾任深圳农业银行主任、支行行长，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兰州普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道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向方华先生，职工监事，法学硕士。现任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曾任职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宇先生，职工监事，理学硕士，现任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职于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葛伟忠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邓升军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王恒先生，督察长，兼任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管理学博士，曾任中国银河证券信息技术部副主任、主任，中国银河证券党委办公室、总裁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资产管理总部董事总经理，东海瑞京资产（上海）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祝鸿玲女士，经济学硕士。2008 年进入金融行业，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六安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筹备组等。2013 年 2 月加入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开发部债券研究员、专户理财部投资经理等职。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席：

邓升军先生，总经理。

成员：

胡德军先生，基金经理。

祝鸿玲女士，基金经理。

杨红女士，研究开发部总经理助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30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7 年末，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815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四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5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6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葛伟忠

电话：（021）60586973

传真：（021）60586926

联系人：王兆

客户服务电话：400-9595531（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donghaifunds.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电话：010-66106912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蒋松云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汪汇

电话：021-20333363

传真：021-50498825

客服电话：95531

网址：www.longone.com.cn

（3）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电话：021-64339000

传真：021-54967293

联系人：陈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1099918

华鑫证券公司网站：www.cfsc.com.cn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0456

客服电话：400-8888-001、95553

网址：www.htsec.com

（5）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7）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 413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 413 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电话：0519-89995001

传真：0519-89995001

客户服务电话：96005

网址：www.jnbank.cc

（8）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人代表：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963

传真电话：0591-38281963

联系人员：柯延超

客服电话：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朱亚薇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i/

（10）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25、27、2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陈太康

联系人：李天雨

电话：021-68757102

传真：021-68756991

客服电话：95531

网址：www.longone.com.cn

（11）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朱磊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880

客服电话：95353

网址：www.tebon.com.cn

（12）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08 号北美广场 B 座 12 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张裕

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3）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张晓辉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8891212

客服电话：400-6411-999

网址：www.taichengcaifu.com

（14）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46层4609-10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余永健

电话：400-021-8850

传真：010-65215433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1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唐诗洋

电话：021-20691869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16）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电话：010-59158281

传真：010-57569671

联系人：高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公司网站：www.qianjing.com

（17）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58 弄 2 号楼 B 座 6 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电话：021-51507071

传真：021-62990063

联系人：凌秋艳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公司网站：www.66zichan.com

（18）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邓颜

电话：010-66568292

传真：010-6656899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9）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C 座 7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璐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099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0）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一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一层

法人代表：徐福星

联系人员：徐娜

联系电话：010-68292940

传真电话：010-68292941

客服电话：400-600-0030

公司网站：www.bzfunds.com

（2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D座光大银行办公楼14-18楼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D座光大银行办公楼14-18楼

法人代表：庞介民

联系人员：罗俊峰

联系电话：18647100075

传真电话：0471-4979545

客服电话：400-196-6188

公司网站：www.cnht.com

（22）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人代表：凌顺平

联系人员：吴强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电话：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23）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 层

法人代表：闫振杰

联系人员：李露平

联系电话：010-59601366-7024

传真电话：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24）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人代表：郭坚

联系人员：宁博宇

联系电话：021-20665952

传真电话：021-206659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2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 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人员：周雁雯

联系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电话：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2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定支路 28 号 3027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人代表：王翔

联系人员：俞申莉

联系电话：021-65370077

传真电话：021-55085991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http://www.fofund.com.cn>

（27）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法人代表：詹露阳

联系人员：石静武

联系电话：4008866338

传真电话：021-58991896

客服电话：4008866338

公司网站：<http://www.pingan.com>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6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5 楼

电话：（021）60586979

传真：（021）60586961

联系人：刘宇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丁媛

联系人：丁媛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公司电话：（010）85085000

公司传真：（010）85185111

签章会计师：黄小熠、薛晨俊

业务联系人：薛晨俊

第四部分 基金名称

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一定程度上有效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率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

投资回报。

第七部分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持有因投资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包括因持有该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上市交易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第八部分 投资策略

一、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久期偏离、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等积极的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1）久期偏离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等方面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预测利率的变化趋势，从而采取久期偏离策略，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调整组合久期。

（2）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将根据对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的变化情况的判断，适时采用哑铃型或梯型或子弹型投资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便最大限度的避免投资组合收益受债券利率变动的负面影响。

（3）类属配置

类属配置指债券组合中各债券种类间的配置，包括债券在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

业债、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间的分布，债券在浮动利率债券和固定利率债券间的分布。

（4）个券选择

个券选择是指通过比较个券的流动性、到期收益率、信用等级、税收因素，确定一定期限下的债券品种的过程。

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三、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既具有债性，又具有股性的混合债券产品，具有抵御价格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其最大的优点在于，可以用较小的本金损失，博取股票上涨时的巨大收益。可以充分运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在风险和收益上的非对称性分布，买入低转换溢价率的债券，并持有的投资策略，只要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发行转债的公司股票价格上升，则投资就可以获得超额收益。

基于以上理论，本基金在具体投资过程中，将综合考量并评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其中安全边际较高、发行条款相对优惠、流动性良好并具有投资潜力的品种，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获取稳健的投资回报。

四、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与传统的信用债券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于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普遍具有高风险和高收益的显著特点。本基金将运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投资。具体为：①研究债券发行人的公司背景、产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盈利状况、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等基本面信息，分析企业的长期运作风险；②运用财务评价体系对债券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成长能力、现金流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评估发行人财务风险；③利用历史数据、市场价格以及资产质量等信息，估算私募债券发行人的违约率及违约损失率；④考察债券发行人的增信措施，如担保、抵押、质押、银行授信、偿债基金、有序偿债安排等；⑤综合上述分析结果，确定信用利差的合理水平，利用市场的相对失衡，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密切关注中小企业私募债的信用风险变化，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较高收益。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

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五、流动性管理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流动性优先的前提下，综合平衡基金资产在流动性资产和收益性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现金留存、持有高流动性债券种、正回购、降低组合久期等方式提高基金资产整体的流动性。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投资者大额申购和赎回的需求变化规律，提前做好资金准备。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90\% + 1 \text{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10\%$ 。

本基金选择上述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适合作为市场债券投资收益的衡量标准；但由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采取相应的权重来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可以较好地反应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部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582,081.88	58.22
	其中：债券	9,582,081.88	58.2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06,000.00	13.4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03,785.99	14.00
8	其他资产	2,365,340.20	14.37
9	合计	16,457,208.07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港股通投资组合。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投资组合。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4,158.20	3.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19,512.10	10.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19,512.10	10.83
4	企业债券	7,277,421.90	48.6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80,989.68	1.2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582,081.88	64.06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388	15 华泰 G1	9,780	973,207.80	6.51
2	136260	16 龙湖 04	10,140	959,244.00	6.41
3	136358	16 川电 02	10,000	937,400.00	6.27
4	136130	16 葛州 01	9,930	937,392.00	6.27
5	018002	国开 1302	7,890	798,783.60	5.34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组合。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贵金属投资。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权证投资。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国债期货投资。

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国债期货投资。

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国债期货投资。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0.2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21.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1,919.20
5	应收申购款	2,130,0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65,340.20

10.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15	久其转债	28,611.00	0.19
2	113011	光大转债	10,437.00	0.07
3	132006	16 皖新 EB	6,832.00	0.05

10.4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10.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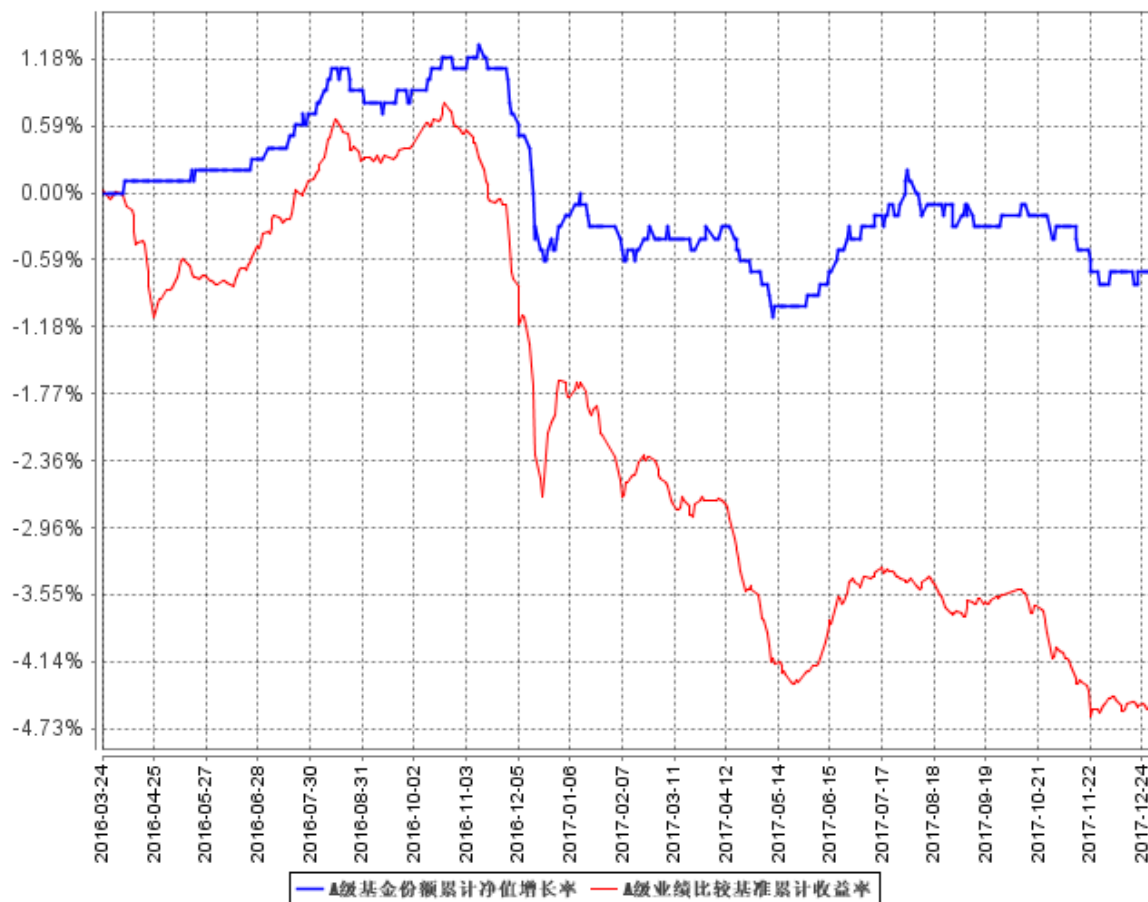
一、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东海祥瑞A)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年03月24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0.30%	0.06%	-1.66%	0.09%	1.36%	-0.03%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12月31日	-0.40%	0.06%	-2.91%	0.06%	2.51%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至今（2016年03月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31日）	-0.70%	0.06%	-4.51%	0.07%	3.81%	-0.01%
阶段 (东海祥瑞C)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年03月24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0.80%	0.07%	-1.66%	0.09%	0.86%	-0.02%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12月31日	-0.81%	0.06%	-2.91%	0.06%	2.11%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至今（2016年03月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31日）	-1.60%	0.06%	-4.51%	0.07%	2.91%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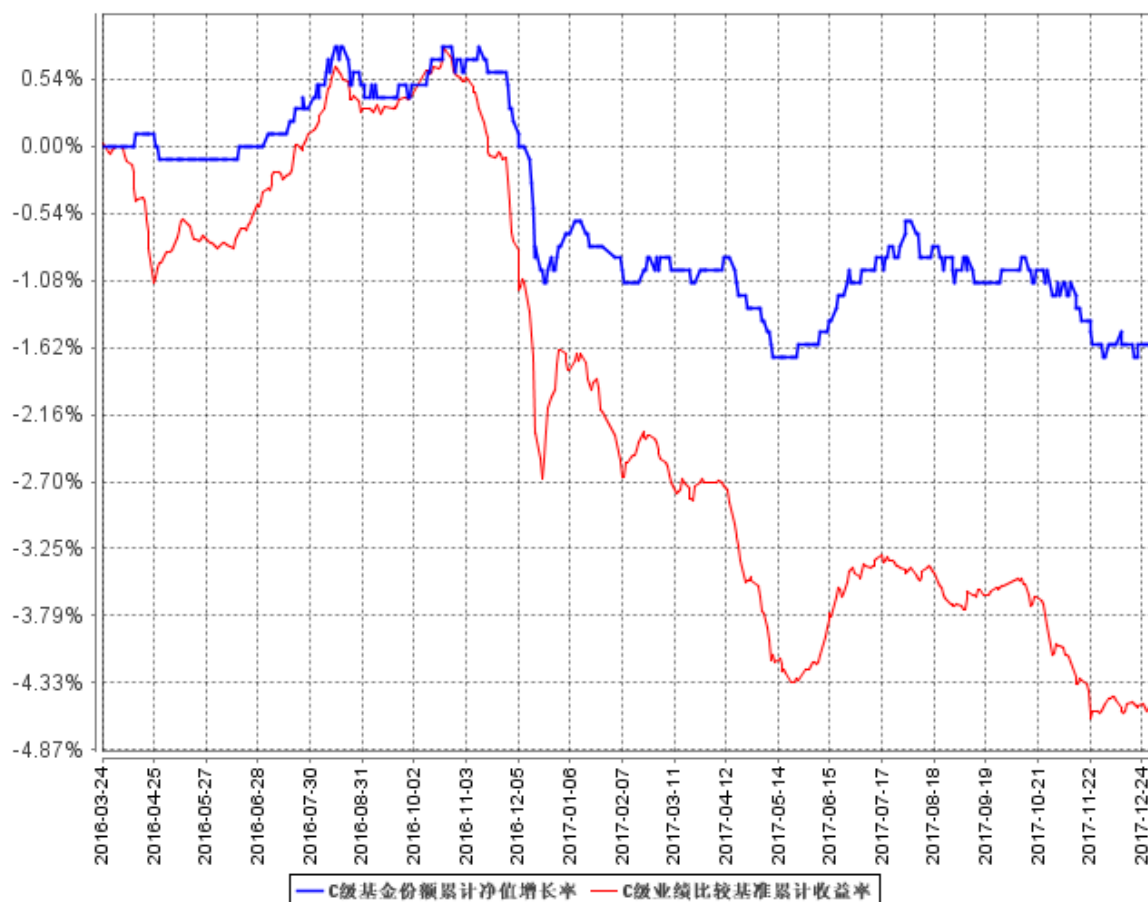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3月24日，图示日期为2016年3月24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持有因投资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包括因持有该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上市交易后的10个交易日内卖出。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审计费和仲裁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

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等相关费率。

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1、“重要提示”部分

（1）更新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期。

2、“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

（1）更新主要人员情况

3、“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

（1）更新主要人员情况

（2）更新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4、更新“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

5、更新“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

6、更新“第十部分 基金资产的估值”

7、更新“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8、更新“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

9、更新“第二十部分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

10、更新“第二十一部分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11、“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

（1）更新 2017 年 9 月 24 日至 2018 年 3 月 24 日期间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